

上海市松江区2026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6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6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6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6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6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6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是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配合做好区域规划编制、政策制定、计划财务、工作协调及其他管理服务工作。主要承担安全生产、动迁安置、工程管理、劳动保障、公共卫生、信访综治等相应的管理服务职能。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重要决策和工作部署；编制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和经济、社会发展计划。
2. 协调管理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招商引税、规划建设、环境管理、园区建设等相关工作。
3. 负责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预决算管理、国库收支管理和财政监督、国有资产管理、财务会计管理，协助税收征管工作。
4. 负责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带征土地的管理和临时用地的报批工作，组织开展闲置土地的清理、处理和违法用地的整治等工作。
5. 负责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运行和产业发展日常管理工作。
6. 负责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党建、群团等工作。
7. 负责安全生产、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统计等工作。
8. 负责劳动保障、推岗就业等社会管理事务工作，协助做好综合治理、信访接待等工作。
9. 负责人才培养、开发、服务和干部职工日常管理保障工作，协助做好党建、群团等日常事务工作。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是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事业机构,实行合署办公。设34个内设机构,包括:
- 1、纪工委:负责廉政宣传教育,对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履行职责、行使权利进行监督,受理处置检举举报,审查调查党员、公职人员违反党纪及职务违法案件等工作。
 - 2、总工会:负责工会建会、职工维权与服务、基层工会干部培训、职工疗休养、困难职工帮困、高温慰问、爱心募捐,组织企业职工文体活动,社工队伍日常使用管理,指导企业工会改革和涉法问题解答及企业纠纷化解等工作。
 - 3、武装部:负责武装工作、民兵整组、民兵训练、兵役检查和征兵工作,负责民防宣传教育、民防指挥通信、防空警报日常维护检查、地下空间管理,负责退役军人事务及双拥等工作。
 - 4、团委:负责青年工作,组织、引导、凝聚、服务青年,青年思想建设,促进青年全面发展,优化青年成长环境,组织青年文体活动和志愿者服务活动等工作。
 - 5、妇联:负责宣传贯彻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政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开展各类妇女活动培训,挖掘宣传妇女先进个人和集体,推进家庭文明建设等工作。
 - 6、综合党委:负责“两企三新”组织党组织的建设与管理、党员教育培训、党员培养发展、流动党员接收和管理,产业集群党建工作,党建工作相关的政策解答和服务咨询,做好区域内党员的日常服务等工作。
 - 7、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负责阵地的新建、运行、监督,阵地活动的策划、安排、组织、协调,负责区域化党建、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党统系统维护。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品牌建设,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发展文明实践志愿者队伍,信息撰写、汇总、上报等工作。
 - 8、党政办公室(督查室):负责行政、总务、文秘、信息、督查督办、机要、保密、法务、接待、合同管理、档案管理、信息化管理、后勤服务、大调研、“一网通办”等综合管理工作。
 - 9、党群办公室(宣传):负责干部队伍建设和监督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党建工作,负责公务员管理、组织人事、劳动工资、老干部及退管会管理、人事档案、非编人员管理等工作。负责意识形态工作、宣传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平面媒体和新媒体报道、网络舆情处置、文化旅游工作。负责人大、政协、统战等工作,协助做好“两新”党建、群团建设、人才等工作。
 - 10、招商服务一部(侧重于负责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 11、招商服务二部(侧重于负责现代装备领域)

- 12、招商服务三部（侧重于负责生命健康、时尚消费领域）
- 13、招商服务四部（侧重于负责先进材料、仪器仪表领域）
- 14、招商服务五部
- 15、综保区招商服务部（侧重于负责综保区内企业招商服务）
- 16、规划建设部：负责编制园区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牵头推进产城融合、城市更新、园中园提质增效、重大产业项目的规划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新改扩建等项目全流程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公共租赁住房、人才公寓、工改居、职工宿舍的沟通联系、物业管理、房屋鉴定管理等工作。负责动迁安置计划的编制、居住户及非居住户动迁安置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动迁安置房的管理和分配、落户企业“二次开发”的动迁及回购相关工作，区级以上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征地补偿及安置工作。
- 17、综合发展部：牵头研究宏观经济走向、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方向，编制产业经济发展规划、招商政策等，指导协调产业发展；牵头负责项目的准入、跟踪服务、投资促进；牵头负责“专精特新”企业、企业技术中心、总部型经济，高新技术企业等培育、认定等工作。落实好企业人才相关工作；统筹组织经开区高质量发展例会，年度经开区企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等相关会议，统筹重点项目跟踪落实；牵头推进产业园区能级提升和低效产业用地处置管理等工作；做好上级部署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 18、市政管理部：负责市政设施养护管理（包含林绿、河道、泵闸、道路保洁、雨污管网等工作），防汛防台工作，负责河长制工作、林长制工作，负责外来施工项目监管，市政基础设施日常养护维修、应急抢险、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
- 19、经济运营部：负责研究宏观经济走向和国家、市、区各级政府的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方向、区域综合发展指数，负责稳增长地区经济贡献，负责企业统计工作、预测各项经济指标计划、密切关注各类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等工作。
- 20、财务管理部：负责财务管理、财政收支、资本运作、资产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财税分析跟踪、政府采购平台管理等。
- 21、社会事业部：负责社会保障、劳动保障、促进就业和职业培训等工作，负责对口协作、教育、体育、卫生健康、市容、垃圾分类等工作，负责民非企业和公益性劳动组织管理、残疾人事业、红十字会、慈善基金、无偿献血等工作，负责撤村撤队遗留等工作。
- 22、环境保护办公室：负责辖区内日常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工作，认真贯彻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等，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污染物总量审核、产业区块外环评项目“一事一议”等，负责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污染防治，负责中央、市、区各级环保督察问题和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等的整改，负责环保相关信息的收集、统计、上报，负责环境投诉处理等工作。
- 23、审计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各类财务内部审计、工程造价管理等工作，对接各级审计机关的审计。
- 24、平安建设办公室（信访办公室）：负责辖区内群众来信来访，化解信访矛盾工作，负责社会面管控，消除治安隐患，积极开展平安单位创建和市域治理现代化工作，加强对吸毒人员、邪教人员等管控和转化工作。
- 25、安全监管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生产安全、消防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燃气安全，对企业的安全生产进行宣传教育培训，牵头对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协助做好建筑施工安全等工作。
- 26、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负责网格化综合管理，园区网格定位、综合执法队伍的日常监督考核；负责12345服务热线、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等；负责“一网统管”工作、城管执法评议、城市精细化管理、无违建创建、违法建筑治理等；负责对巡查及各渠道发现的问题进行派单协调、督办核查，协调调度相关执法队伍开展联合执法处置等工作。

27、东部园区管理中心：负责及时完成经开区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负责辖区内招商引资、落户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园区社会稳定工作，对企业各项申请报批手续的初审和日常审批的备案工作，负责小微市政项目建设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负责企业违法用地、违章建筑、安全生产等事务的日常监督和协调，在建企业的现场监管；负责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外来施工项目及企业在建小微工程监管；配合党工委直属部门做好群团等工作。

28、综合保税区管理中心：负责及时完成经开区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协助驻区海关对进出关车辆、货物的查验、检验、清点等工作；推动特殊区域监管创新；负责企业税收属地化及招商引税工作；负责影视、文化类企业的招商、后续服务、文化推广等工作；负责落户企业的日常管理、协调和服务及园区社会稳定工作；负责小微市政项目建设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负责企业违法用地、违章建筑、安全生产等事务的日常监督和协调，在建企业的现场监管；负责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外来施工项目及企业在建小微工程监管；负责综保区政策的解读和宣讲；负责“G60电子信息国际创新产业”特色园区建设发展；配合党工委直属部门做好群团等工作；协助管委会及相关部门的会议、活动等后勤保障工作。

29、中部园区管理中心：负责及时完成经开区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负责辖区内招商引资、落户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园区社会稳定工作，对企业各项申请报批手续的初审和日常审批的备案工作，负责小微市政项目建设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负责企业违法用地、违章建筑、安全生产等事务的日常监督和协调，在建企业的现场监管；负责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外来施工项目及企业在建小微工程监管；配合党工委直属部门做好群团等工作。

30、科技园区管理中心：负责及时完成经开区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负责辖区内招商引资、落户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园区社会稳定工作，对企业各项申请报批手续的初审和日常审批的备案工作，负责小微市政项目建设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域环境综合整治；负责企业违法用地、违章建筑、安全生产等事务的日常监督和协调，在建企业的现场监管；负责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外来施工项目及企业在建小微工程监管；配合党工委直属部门做好群团等工作。

31、经贸科技城：负责内外资企业招商引税及相关证照的办理、注册企业的服务与管理、商会、公司内部运行管理等工作。

32、东开置业公司：负责工业厂房的开发建设和经营，自有园区改造和提升，招商服务工作，配合做好园区安全生产工作。

33、茸缘公司：负责基本农田耕种，包含种植户权益保障、农田设施管理、农机站管理、粮食安全管理、土地安全利用、绿色农产品保护、非法捕鱼、有害物种防治等工作；负责土地租赁管理和监督，根据产业发展需要开展临时用地租赁管理；负责未开发土地管理，农用地可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34、综合管理服务办公室：经开区综合管理服务办公室隶属所在园区管理中心，具体负责所辖范围内工改居、人才公寓、商超等单位的综合管理服务，做好辖区内人口登记、人员管理、综合安全、社会保障、公共卫生、违建整治等方面的管理、服务、监督工作。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收入预算980.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80.2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2.08万元，增长10.37%；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980.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80.2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2.08万元，增长10.37%，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招录2名事业人员。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80.2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92.0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0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0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招录2名事业人员。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事业运行”科目645.60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101.30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以及福利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90.603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的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45.301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1.20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6.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56.62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7. “住房公积金”科目39.638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026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9,802,8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013	5,704,813	751,200	
1、一般公共预算	9,802,8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4,128	2,186,328	197,8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566,270	566,270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396,389	396,389	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9,802,800.00	支出总计	9,802,800.00	8,853,800.00	949,000.00	

2026年本单位收入预算980.28万元，比上年增加92.08万元，增加10.37%，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招录2名事业人员；支出预算980.28万元，比上年增加92.07万元，增加10.37%，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招录2名事业人员

2026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013.00	6,456,013.00			
	13		商贸事务	6,456,013.00	6,456,013.00			
		50	事业运行	6,456,013.00	6,456,0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3,040.00	1,013,0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6,032.00	906,032.0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3,016.00	453,016.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0.00	12,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270.00	566,27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1	住房公积金	396,389.00	396,389.00			
合计				9,802,800.00	9,802,800.00			

2026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013.00	6,456,013.00	
	13		商贸事务	6,456,013.00	6,456,013.00	
		50	事业运行	6,456,013.00	6,456,0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3,040.00	1,013,0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6,032.00	906,032.0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3,016.00	453,016.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0.00	12,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270.00	566,27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1	住房公积金	396,389.00	396,389.00	
合计				9,802,800.00	9,802,800.00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013.00	6,456,013.00	
	13		商贸事务	6,456,013.00	6,456,013.00	
		50	事业运行	6,456,013.00	6,456,0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4,128.00	2,384,128.0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3,040.00	1,013,0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6,032.00	906,032.0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3,016.00	453,016.00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0.00	12,0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270.00	566,27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6,270.00	566,27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389.00	396,389.00	
		01	住房公积金	396,389.00	396,389.00	
合计				9,802,800.00	9,802,800.00	

2026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6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2026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24,000.00	8,024,00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061,700.00	1,061,7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41,000.00	141,0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4,460,000.00	4,460,0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6,032.00	906,032.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53,016.00	453,016.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270.00	566,27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93.00	39,593.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96,389.00	396,389.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9,000.00		949,000.00
302	01	办公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45,000.00		45,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	16	培训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45,000.00		245,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113,254.00		113,254.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746.00		475,74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9,800.00	829,80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9,800.00	829,8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9,802,800.00	8,853,800.00	949,00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46003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

单位：万元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4.5	0	24.50	0	0	0	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4.5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4.5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2026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度，本单位仅安排基本支出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未编报项目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增加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2026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XX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2025年无项目经费，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未编报项目绩效目标。